

关于举办 2018 年全国健美操锦标赛 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

各参赛单位：

由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中国健美操协会主办，江山市人民政府、江山市体育局承办的 2018 年全国健美操锦标赛将于 2018 年 7 月 15 日至 22 日在浙江省江山市举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地点

浙江省江山市体育馆

二、报到时间、地点

（一）报到时间：2018 年 7 月 15 日全天，如需要提前到会者，请提前与接待单位会务人员联系。离会时间：2018 年 7 月 22 日中午之前。

（二）报到地点：详见缴费截止日期后发布的《参赛指南》。

如需要接站的代表队请联系接待单位指定负责联系人：李中亮，联系电话：13705700005。他们将以优惠价格提供服务，费用自理。

（三）裁判员报到时间与代表队相同，报到地点：江山市万隆度假村（江山市通达路 1 号。高铁下车后可乘 101 公交车）。

承办单位会务联系人：赵丽华，联系电话：13967009150

（四）酒店路线说明及安排与要求，详见缴费截止日期后发布

的《参赛指南》。

三、缴费与报到

(一) 比赛期间代表队人员(包括非指定裁判员、运动员、教练员、领队)的食宿费为每人1820元(7天);每名参赛运动员需缴纳赛事综合服务费70元。提前报到、延迟离会的代表队需补交相关费用,提前离会者费用不退。

不按照规定缴纳食宿费和赛事综合服务费的人员禁止参加比赛和期间的所有活动。为保证比赛安全举行,所有参赛人员必须住会。

鉴于网络订票的优惠与便捷,本次比赛的返程机票、车票预订,建议各代表队通过网络自行预订。

(二) 为了方便、简化代表队的报到手续,请各参赛单位务必在6月26日之前将参赛食宿费、赛事综合服务费汇到以下账户(因没有报名制约,逾期没有汇款的单位,接待单位将视其为不参赛。):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鹿溪路分理处

账号: 6227001475070000522

户名: 赵丽华

承办单位对公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江山支行解放路分理处

账号: 350658341466

户名: 江山万隆度假村有限公司

(如需对公账户汇款,可汇入该账户,发票由入住酒店开具。)

联系人：赵丽华

联系电话：13967009150

需要报名现场刷公务卡的单位，请在缴费截止日期之前告知接待单位。如不告知，接待单位将其视为不参赛。

各参赛单位汇款后，请将以下信息注明，编辑邮件发送到邮箱：

- 1、汇款凭证扫描件或者网银汇款截图；
- 2、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电话；
- 3、参赛具体人数、性别、教练员或领队姓名；
- 4、报到具体时间，以便预留房间和安排餐饮；
- 5、开具发票抬头名称、金额、税号。

邮箱：1010528705@qq.com，联系人：赵丽华

联系电话：13967009150

报到时凭汇款凭证、报名回执单报到。如需开具食宿费、赛事综合服务费发票的代表队，请在报到时和会务组接待人员确认发票抬头名称（必须与参赛报名单位一致）及开具发票的相关信息，并于7月18日起，在各酒店会务组统一领取，报到结束后不再安排发票登记。超编人员收费标准相同。

（三）缴费后如有人员调整，请遵照竞赛规程规定，于报到前及时与组委会相关负责人联系调整并办理退费手续，报到后因已经产生费用概不退费。

四、参赛信息确认

请各参赛单位汇款缴纳参赛食宿费、赛事综合服务费后，将参加比赛的领队、教练、联系电话、运动员、超编人员名单和性别等信息发送至邮箱：1010528705@qq.com，组委会将根据以上信

息最终确定运动员比赛资格；确定领队、教练员资格；同时以此安排房间。如以上信息与秩序册所报信息不符，赛会有权取消其比赛资格。

五、其它

比赛日程安排请留意中国健美操竞赛网后续通知；其他相关信息详见《2018年全国健美操锦标赛参赛指南》及各入住酒店张贴信息。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朱峻 电话：13757041217

江山市体育局

2018年5月30日

附件

参赛信息登记表

单 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到达站		到达时间	
微信号		QQ	
人 数	领队、教练、裁判： 男___人、女___人	运动员：男___人、女___人	
		编外：男___人、女___人	
共 计	男：_____人、女：_____人		
如需开具发 票请填写	发票抬头		
	开票要求		
	税 号		
备 注			
汇款凭证（请在下方空白处插入汇款凭证电子版图片）			